上接057版)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建立长效机制,能全内部控制 制度,完潔是否问责机制,维护公司资金安全。 当发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积股投东及其 国接责任人给予业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股 东大会予以坚免。 当发生控股极东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时,董事会应立即 对控股股东府持令团股份申请正法陈结、几不能以现金 清偿的,通过变现股仅偿还侵占资产。	無餘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 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调整至第一百零九条
第一百一十六条 代表 I/10以上表決权的股东、I/3以上董 事或者监事会、过半数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 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日内,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一十七条 代表 I/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I/3以上董事或者审计委员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 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客项地处行使表决权。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约企业或者一人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间董事会等,超级古人人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间董事会等,超级大学、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人员、
第一百二十一条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书面表决。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 以用传真、邮件等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并由参会董 事签字。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可以采用现场,电子通信方式以及现场结合电子通信方式召开。 董事会决以表块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董事会会议在保障事务分支达军即的增据了可以用书面传签、传真、邮件等电子通信方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新增新增	第五章董事和董事会第三节独立董事 第一百二十六条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本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播会决策。监督制造、专业咨询任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新增	第一百二十七条 独立董事必须保持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的任金、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保护、
新地	第一百二十八条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证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 公司董书的资格。 (二)符合本章程规定的助立性要求。 (三)具备上市公司董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具有五年以上履行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履行规则。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火信等不良记录。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火信等不良记录。 (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金免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 规则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新地	第一百二十九条 独立董事作为董事会的成员,对公司及全保权东负有忠文义务。勤勉义务。诸侯履行下列职责。(一)参与董幸会使辩决所以事项发表明德见。(二)对公司与按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是 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保护中小导东合法权益:(三)对公司经常发展提供专业、采购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四)法律、行款法规、中国证益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新始	第一百三十条 独立董事行使下列特别职权,(一)独立期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 或者核验。 (二)向董事全植议召开临时按允会; (三)施辽丹菲等争会议。 (三)施辽丹菲等争会议。(五)对可能指导名词或者中小规东定战争事项发表处时,(五)对可能引发合词或者中小规东定战争事项发表处立,(五)对市战事公司或者中心量余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处立董事行使前截等一项至第一项分别即权的,应当经本体业立董事行使第一类的"对外权的、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将投游具体情况和调由。
新增	第一百三十一条下列事项应当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过半 教同意后,极定董事会审议; (一)应当收据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诉的方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计计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 收的措施; (四)法律、行数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 他事项。
新地	第一百三十二条公司建立全部由独立董事参加的专门会议机制。董事会计区关院交易等事项的。由独立董事专公司定期成者不证期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章程第一百三十条等。黄芩1一切至第1二分。第一百三十条等。黄芩1一次,这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新增	第五章 董事和董事会 第四节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
新增	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第一百三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3至5名,为不在公司 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童事,其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非 担立董事中全有一人是会计专业人士和业立董事 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符合审计委员会要求的职 正董事可以成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
新地	集人由董事会选等产生。 第一百三十五条 前十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 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 应当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 前次。 (一)披露财务会计对任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 发验评价报告; (二)聘任或者解职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聘任或者解职办公司申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聘任或者解职办公司申书政策。会计估 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金标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 他事项。
新始	第一百三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框等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网名及以上坡负据证,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 开临时会议、审计委员会会议项有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出 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过半数 推计委员会决议应当核规定证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 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 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规定制作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 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规定制度。
新增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 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 与会的根塞应当报安董事会审议决定,专行委员会工作
新增	規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第一百三十八条战略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成员由董事组任,但其中至少包括一公和立董事。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专假双尾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等并指出建议。(四十次公司章程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被分公司章程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重大投资。成分公司章程则还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重大资、资本运行、资产全营则且持行等实并提出建议。(四)对公司章程则还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全营则且行行等实并提出建议。(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新增	第一百二十九条提名委員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 董事应当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负责约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 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 选。审核、并献下列事动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二)轉任或者轉壽級營理人员。 (三)结准,行致起,用信证证金规定和本管规定的其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意识是不明或者未完全采纳的, 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已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 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新增	第一百四十条 新翻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新翻与考核委员会负债。
第六章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六条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 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実义多和第九十八条	第六章 高級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二条 本章程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离职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八条 (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 人员。	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关于董事的忠实少多和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 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二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 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 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 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 的劳动合同规定。
第一百三十五条,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一条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给他人 版团者的。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总 或者重大过失的,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 执行公司职务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本章 程的规定。给公司通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 内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之易所很选并披露年度报 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1月内向广东证 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很送并披露中期报告。 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方服等关注律、行效法规、中国 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五十三条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最出机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按算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举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被出机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阅送并按露中期报告。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四条	账簿。公司的资金,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 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 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东会速反《公司法》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应当将进 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 负有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 3、公司观会分至采用固定比率政策。 (二)、现金分位采用固定比率政策。 (1,现金分位条件、公司该年度废集)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但公司弥补予机 摄取盈余火发后所余的设备所称为大量的工会整确公司后续转经器 审计机却对公司的的转用程法。 2、股票股利条件、公司报车里的鱼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免还,可根据率更的。2、股票股利条件、公司根据中的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情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位上的阴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情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位上的所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情况,不是成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是一个人。一个人们的方式,这者法律,法规允许分比的方式。他一种间,优先采用现金分位。公司有证,不是一个人们的方式。 (4)公司当年中,是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	第一百五十七条 3.公司堅持现金分红为主法一基本原则。公司利润分配 应量模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二)公司和润分配则未放宽。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分红采用固定性 化光度 化二分司和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 股票,现金与阅 优先采用现金分组的方式。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组条件 现金分组 医生殖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全球组合 医电阻 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医电阻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常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社定公积金转为对金融,所管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着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公积金领补公司亏损,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定定公积金;仍不能资补的。则以按照规定则用第本公积金, 法定公积金转为增加注册资本即,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 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 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六十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工作的领导体制,职责权限,人员配备, 各费保障、审计结果运用和责任追究等。 运用和责任追究等。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并对外披露。
新增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	第一百六十一条公司内部印计机构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信息等率项进行监督检查。 第一百六十二条 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负责。 内部时计机构在对公司业务活动。风险管理、负码控制 财务信息监督检查过程中、应当接受审计。务员会的监督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 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 报告工作。	指导。内部审计机构发现相关重大问题或者线索,应当立即向审计委员会直接报告。
初十倍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由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根据内部审计机构出具、审 计委员会审议后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
游开社会	第一百六十四条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国家审计 机构等外部审计单位进行沟通时、内部审计机构应积极 配合、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作。 第一百六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参与对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考
新增 第一百六十一条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必须由股东大会 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大会大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六十七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在本 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相选定的报刊上发布 公告的方式进行。	核。 第一百六十七条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由股东会决定。董事会不得在股东会决定前委任会计师事务所。 第一百七十三条公司召开股东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进行。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通知,以书面通知,传 真通知成专人送达,邮寄送达的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 达回顶上签名(成选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明为送达日明, 公司通知以即件选出的,自专付商局之日起第一日 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合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 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關係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 送达回执上签名(或者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 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直交付邮局之日起第7个 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总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 长刊强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市代进入。 时通信工具或者其他电子通信方式发出的,自该数据电 文进入设件人指定的特定系统之日为送之系
第一百七十一条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 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 微出的决议并不因此无效。	实业人取件人指定的特定系统之口为远达日期。 第一百七十六条 因意外遗漏未向某有权得到通知的人送出会议通知或者该等人没有收到会议通知、会议及会议作出的决议并不仅由压无效。
新增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合并支付的价款不超过本公司存 资产10%的,可以不经股东会决议。但本章程另有规定的 统外。 公司依照前款规定合并不经股东会决议的,应当经董丰 会决议。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 协议,并编制资产的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做出 仓并决议之日息0自己商业则情况人,并于30日内在公司 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债权人自 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按到通知中的自公告之日 起45日内,可以要求公司债营务或者提供和应的组保。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总 议,并编制财产负债权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任权 设,并编制财产负债权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任权 完成。 定按路媒体和上海证券之易所网站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合告,债权人自按到通知之日本 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已起48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 债务或者提供和6的组保。
第一百七十六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 每版出分立及记之百起10日内强加偿议人并于30日内 在公司指定按路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	第一百八十二条公司分立,法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财产价值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 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內通知開稅人,并于30 日内 在公司指定按据媒本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附贴上或者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一百七十八条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的债券及财产清单,起了自然的资产的债券及财产清单,起了自由通知债券。 一种企会可能定数量体和上发生。 他们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时,将编制资产负债 是及财产资本时,将编制资产负债 会员财产资本,以2日起10日7编数 债权人,并产90日以2比册指本大概编集和上海证券公 债权人,并产90日以2比册指本大概编集和上海证券公 人目线到通知书2日20日内,未偿债务或者提供和公 人目线到通知书2日20日内,未偿债务或者提供自公应 担保。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应当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相后。 该少出资额或者股份,法律或者本牵鞋另有规定的除外。
新增	第一百八十五条公司依照本意程第一百五十九条第二部的规定弥补亏损后。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注册按本资补亏损。如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向股东分配。也不得免够允束缴出租款或者包缴的公司。由于一个人。 电影响 地定域少注册按本约,不适用本章程第一日,但条第二次的规定。但应当股东会作出设计上册资本决定与担定十日内在指定披露媒体或者国家企业信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注定公积金为任意公积金数量,但是是一个人。
新增	第一百八十六条 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东应当退还其收到的资金、减免股东出资的应当恢复原状;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及负有责任的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成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 新教事由出现。 (二)股东大会从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成者分立需要解散。 (三)因公司合并成者分立需要解散。 (四)依法统行管定业免证一重因难,撤发存款会使股东引受宣管理免任一重困难,撤发存款会使股东引载查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不能解决的 持名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局 解散申由 (三)股东会 (三)股东会 (三)股达被吊销营业执职 (五)公司经营管理及生产证 这受到重大槽失,通过其他地 (五)四条记至来权的股东。可 (四)标让是来权的股东。可 公司出现前款规定的解散事 由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	高湖 高湖 高湖 高川 東京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室程规定的其他 是解散: 司或者被撤销; 存续会使股东利司。 法院解散公司。 法上日内将解散事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八十条第(一)项 情形的,可以通过整选本章程而存禁。 依照前款规定整改本章程,须经出服股东大会会议的股 东所持表决权的27以上通过。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有本章 项、第(二)项情形,且尚未向即 修改本章程或者经股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或者 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将	5股乐会1	作出决议的,须经
第一百八十二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八十条第(一)项 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 散率由出现之日起15日内版立清算组,开始清算。适算。适算 相由董事或者股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造事。或诗 算组进行清算的。(佛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 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一百九十一条公司因本章 项、第(二)项、第(四)项、第(子 算)。董事为公司清算义务人、 起15年因丹组成清算或者股东会 算义务人未及时履行清算义等 损失的,应当承	₩。頂娜 決议另送 各,给公司	组田重争组成,但 她人的除外。清 或者债权人造成
第一百八十三条 清冀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取权。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三) 处里— 消型、然上债权人。 (三) 处里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徽所欠税款是指数人债券。 (六) 处理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一百九十二条 清算组在 (一)清理公司财产 分别编辑 (一)清理公司财产 分别编辑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 (四)清徽所欠税款以及清 (四)清徽所欠税款以及清 (六)分配公司清偿债 (七)代表公司参与	青算期间很 問答所 問告 問題 情 問題 情 問題 情 一 行 一 行 行 行 不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可使下列职权: 请表和财产清单; 注结的业务; 产生的税款; 余财产; 活动。
第一百八十四条清算组应当目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 億权人,并于60日內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 另所网站上公告。 億权人应当日接缴期特之日息30 另外的上公告。 億权人应当日接缴期特之日息30 (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货期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抵供证明 材料,清算组后设计校投行登记。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九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 做权人,并于60日内在公司指 交易所网站上或者国家企业目 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载 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后 债权人申报债人。请第组应当 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石		
第一百八十六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 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 法向人民法院申请监告破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被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 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第一百九十五条 清算组在清 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 法向人民法院申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 给人民法院指定的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 报告,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 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清算结报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 关,申请注销	末后,清賀 記确认,并 公司登记	组应当制作清算 报送公司登记机
第一百八十八条 清冀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清 策义务。 清冀组成员不得利用职权变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清算组成员不得利用职权变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 清算组成员因故驾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情权人造成 损失的,应当实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七条 清算组成员 多和勤勉 清算组成员愈于履行清算职员 承担赔偿责任;因故意或者重 的,应当承担	履行清算 以务。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积责,负有忠实义 造成损失的,应当 债权人造成损失
(一)控股股东、是指某特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但依其特有的股份后公司股本总额 50%,但依其特有的股份后领域不足 50%,但依其特有的股份价格的股份东外有的股份不是 50%,但依其特有的股份价格,是有限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发生,能够未来多至公司行为的人。(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规矩传,实际控制人,董事、第卷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即接处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一) 控股股东,是指其内有的 50%的股东,或者特有政份的 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最大特定 (二) 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 样。 (三) 关联关系,是指通过 (三) 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校 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 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数 数管理人因为对	条股份国以东关处。 科上足股资自 股份国以东关处。 股份国以东关处。 股份国以东关处。 股份国域东关处。 股份国域东关处。 大型, 股份国域东关处。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司股本总额超过 未超过50%。但其 扩东会的决议产生 协议或者其他安组 法人或者事也。高 企业之间的关系。 6%。但是,国家控 6%,但是,有关联关系。
第一百九十七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 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第二百零六条 本章程所称" "过"、"以外"、"低于"	以上"、"! 、"多于"7	以内"都含本数; 《含本数。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第二百零八条 本章程附件包括 议事规	5股东会记	
第二百条 本章程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后生效,《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6月 修订)》同时废止。	第二百零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 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金发科 年1月修订》》	2025 年第 支股份有日 同时废止	二次临时股东大 限公司章程(2025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郊www.ssc.com.cn)。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与工商备案登记事宜。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其他公司合理制度的修订、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持公司制度与最新法律法规要求及监管规定有效衔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定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修改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了部分新济			
理制度,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222,4377	North County	,~:m:	会审议

		类型	是否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9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起生效。上述修订、制定的治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0 月9日以电子邮件、企业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平绪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版書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设计电过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汉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
是任由常述用公司章程则公司董程以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自己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n.cn)按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二) 审议通讨《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二)甲以通过《天丁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冶理制度的以案》 议案2.01、审议通过《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02. 审议通过《龄了《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议案2.03、审议通过《餘丁《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存仅0票。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存仅0票。 沒案2.04,申议通过《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05,非汉通过(修订全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奔权0票。 议案206,审议通过(修订全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达结里为,同音11票 反对0票 套权0票

议案2.07、审议通过《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 表决结果为:同章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问意11票, 反对0票,种以0票。 议案208, 审议通过《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後次第二次。1月20日末,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年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2人の第二次日本、1

表决结果为:同章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11、审议通过《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农兴···不》:问题:1 示,以为 5元,开水 0 元, 以案 2.12, 申求通过(修订)。 金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13、审议通过《制定<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票,反对向票,弃权0票。

其中议案201、202、203、2.12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修订、制定的治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反对包票, 弃权包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6)。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31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大楼101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31日 至2025年10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会议审议事项 木次股东大会市iViV家及投票股东类型

	part to a feet to be delicated and the same of the sam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以来石竹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V
2.01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2.04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 度>》	V
3	《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V
4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9 116日和2025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申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01,2.02,3,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 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议案3、议案4。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二、胶尔入云饮平止思申均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太昕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全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 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 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必是公司股东

600143

金发科技 2025/10/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昭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一)自然人股东河青亚乃州及中川·江江(及入水大口及山州·八只河山亚万州亚瓦一兴; (一)自然人股东河特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许办理签记手续; (三)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

算业务实施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货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 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四)根据《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若干规定》《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 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为以及《与证证录》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行。 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为以及《与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行, 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 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

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五)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身份证明材料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但出席会议时需出 下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六)登记地点及登记资料送达地点: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反对 弃权

同意

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 33 号邮编:510663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电话:020-66818881 邮箱:ir@kingfa.com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 则>》		
2.03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 制度>》		
2.04	《修订<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3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 价格的议案》		
4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任::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奔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50 证券简称: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临2025-042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装 财务")持有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变电气"或"公司")股份总数18,004,04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98%。兵装财务为保变电气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兵装财务拟在本公告披露之目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

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8,004,04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8%。在兵装财 务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 若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对应的 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特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直接特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	18,004,049股
持股比例	0.9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司法划转取得:18,004,04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8,004,049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9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8,004,049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0日~2026年2月1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司法划转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受限 预披露期间,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 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 除的具体情形等

兵装财务将根据监管政策、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 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股份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兵装财务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 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等规定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2025-034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以

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 出席董事10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蓁蓁主持。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文件,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关于聘任孟宇红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编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编辑政策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孟宇红女士(简历 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编辑,任期三年。

孟宇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

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 条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孟宇红女士简历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孟宇红女士简历

孟宇红,女,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法学学士,高级编辑(记者)。1992年8月,任 人民日报国际部综合组干部;1993年9月,任人民日报社环球时报编辑部助理编辑;1998年6月,任人 民日报社环球时报编辑部编辑:1999年12月,任环球时报编辑部副主任:2002年2月,任环球时报编 辑部主任;2006年1月,任环球时报副总编辑;2013年6月,任《环球时报》社有限公司副总编辑;2025 年10月,任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编辑。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6日